

股票代碼：3081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台南市善化區南科九路12號
電話：(06)505899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9～24
(七)關係人交易	25
(八)質押之資產	2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2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25
(十二)其 他	2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6
3.大陸投資資訊	27
4.主要股東資訊	26～27
(十四)部門資訊	2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南市700002中西區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16F, No.279, Sec.2, Minsheng Road,
Tainan City 700002,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6 211 9988
傳真 Fax +886 6 229 332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個別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蘇育達



會計師：

楊博仁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3.31		111.12.31		111.3.31			負債及權益	112.3.31		111.12.31		111.3.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95,773	14	1,643,506	32	1,727,104	3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 -	-	18	-	71	-
(附註六(二))	27	-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1,971	-	2,472	-	6,216	-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50	應付票據	-	-	-	-	15,385	-
(附註六(三))	1,008,700	21	-	-	-	-	2170	應付帳款	38,929	1	176,252	4	133,763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六))	240,431	5	458,320	9	330,573	7	2200	其他應付款	186,728	4	207,632	4	200,267	4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363,036	7	376,152	8	331,485	7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三))	321,537	7	-	-	-	-
1410 預付款項	12,423	-	17,357	-	13,261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54,546	1	54,791	1	83,071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324	-	13,336	-	24,21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7,171	-	7,141	-	7,05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600	-	2,593	-	2,57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22	-	1,222	-	1,780	-
	2,340,314	47	2,511,264	49	2,429,213	48			612,104	13	449,528	9	447,607	9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九)	2,223,966	45	2,163,544	43	2,237,093	4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304,174	6	305,978	6	311,345	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303,661	6	305,964	6	312,873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377	-	5,377	-	7,32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5,608	-	6,090	-	5,052	-			309,551	6	311,355	6	318,669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951	1	17,951	-	17,163	1		負債總計	921,655	19	760,883	15	766,276	15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2,846	-	12,846	-	12,981	-		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三)(十四))：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九)及九)	28,602	1	99,763	2	54,944	1	3110	普通股股本	918,677	19	918,677	18	913,692	18
	2,592,634	53	2,606,158	51	2,640,106	52	3200	資本公積	1,829,213	37	1,872,362	37	1,844,873	36
資產總計	\$ 4,932,948	100	5,117,422	100	5,069,319	1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5,067	12	615,067	12	581,480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679,091	14	984,867	19	981,398	19
									1,294,158	26	1,599,934	31	1,562,878	31
							3491	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	(30,755)	(1)	(34,434)	(1)	(18,400)	-
								權益總計	4,011,293	81	4,356,539	85	4,303,043	8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32,948	100	5,117,422	100	5,069,319	100

董事長：張景溢



經理人：羅洪生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楊吉裕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327,423	100	450,5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十)(十一)(十四)(十七)、七及十二)	270,523	83	337,858	75
5900	營業毛利	56,900	17	112,693	2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三)(十)(十一)(十四)(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414	2	7,920	2
6200	管理費用	19,928	6	23,93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996	18	69,965	1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0	-	73	-
		87,578	26	101,897	23
6900	營業淨利(損)	(30,678)	(9)	10,796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4,886	1	1,77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89)	(1)	12,952	3
7050	財務成本	(1,292)	-	(878)	-
		505	-	13,847	3
7900	稅前淨利(損)	(30,173)	(9)	24,643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	-	4,929	1
8200	本期淨利(損)	(30,173)	(9)	19,714	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附註六(十二))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173)	(9)	19,714	4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3)		0.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3)		0.22	

董事長：張景溢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淇生



會計主管：楊吉裕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913,692	1,844,873	581,480	961,684	(29,440)	4,272,289
本期淨利	-	-	-	19,714	-	19,7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9,714	-	19,714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	-	-	11,040	11,040
民國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13,692	1,844,873	581,480	981,398	(18,400)	4,303,043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918,677	1,872,362	615,067	984,867	(34,434)	4,356,539
本期淨損	-	-	-	(30,173)	-	(30,1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0,173)	-	(30,17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275,603)	-	(275,603)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45,934)	-	-	-	(45,934)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	2,785	-	-	3,679	6,464
民國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18,677	1,829,213	615,067	679,091	(30,755)	4,011,293

董事長：張景溢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羅淇生



會計主管：楊吉裕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0,173)	24,6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9,827	124,293
攤銷費用	773	1,34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40	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淨損失(利益)	(45)	71
利息費用	1,292	878
利息收入	(4,886)	(1,77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464	11,040
未實現兌換利益	(614)	(5,48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3,051	130,4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217,808	(26,794)
存貨增加	(10,277)	(50,809)
預付款項減少	4,934	1,44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3,988)	(17,7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08,477	(93,9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一流動減少	(501)	(5,752)
應付票據增加	-	15,68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7,298)	42,894
其他應付款減少	(20,469)	(20,39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	5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8,268)	33,0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0,209	(60,926)
調整項目合計	163,260	69,50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3,087	94,152
收取之利息	4,886	1,773
支付之利息	(1,292)	(878)
支付之所得稅	(245)	(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436	95,0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8,7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957)	(85,182)
取得無形資產	(122)	(350)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及非流動減少(增加)	(7)	9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	(51,66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82,786)	(137,1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贖回價款	(281)	-
租賃本金償還	(1,774)	(2,18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55)	(2,18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72	2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47,733)	(44,0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43,506	1,771,1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5,773	1,727,10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景溢



經理人：羅淇生



會計主管：楊吉裕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光電半導體、雷射二極體及超高亮度磷化鋁鎵及砷化鋁鎵銻之光纖通訊用磊晶片及晶粒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所述外，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三)所得稅

本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預期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3.31	111.12.31	111.3.31
現金	\$ 178	180	189
活期存款	286,950	354,527	534,555
定期存款	103,045	1,008,700	807,700
附買回票券	305,600	280,099	384,66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95,773</u>	<u>1,643,506</u>	<u>1,727,10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12.3.31	111.12.31	111.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u>27</u>	<u>-</u>	<u>-</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u>-</u>	<u>18</u>	<u>71</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3.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 <u>808</u>	美金	112.4.6~112.5.1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 <u>740</u>	美金	112.2.22

	111.3.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 <u>1,590</u>	美金	111.4.8~111.5.20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3.31	111.12.31	111.3.31
定期存款	\$ <u>1,008,700</u>	<u>-</u>	<u>-</u>
利率區間(%)	<u>1.145~1.565</u>	<u>-</u>	<u>-</u>

本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3.31	111.12.31	111.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	33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42,963	460,612	331,485
減：備抵損失	(2,532)	(2,292)	(945)
	<u>\$ 240,431</u>	<u>458,320</u>	<u>330,573</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3.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區間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22,776	0.19%	423
逾期1~90天	17,735	0.76%	135
逾期91~180天	1,276	62.53%	798
逾期181天以上	1,176	100%	1,176
合計	<u>\$ 242,963</u>		<u>2,532</u>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區間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16,015	0.19%	790
逾期1~90天	43,421	0.75%	326
逾期91~180天	-	70.99%	-
逾期181天以上	1,176	100%	1,176
合計	<u>\$ 460,612</u>		<u>2,292</u>

	111.3.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區間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75,167	0.19%	523
逾期1~90天	56,351	0.75%	422
逾期91~180天	-	0.00%	-
逾期181天以上	-	100%	-
合計	<u>\$ 331,518</u>		<u>945</u>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2年1月至3月</u>	<u>111年1月至3月</u>
期初餘額	\$ 2,292	872
認列之減損損失	<u>240</u>	<u>73</u>
期末餘額	<u><u>\$ 2,532</u></u>	<u><u>945</u></u>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存 貨

	<u>112.3.31</u>	<u>111.12.31</u>	<u>111.3.31</u>
原料及物料	\$ 230,494	217,626	144,521
在製品	27,058	31,134	50,050
製成品	<u>105,484</u>	<u>127,392</u>	<u>136,914</u>
	<u><u>\$ 363,036</u></u>	<u><u>376,152</u></u>	<u><u>331,485</u></u>

本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u>112年1月至3月</u>	<u>111年1月至3月</u>
存貨出售轉列	\$ 256,419	313,691
存貨跌價損失	14,133	24,379
出售下腳收入	<u>(29)</u>	<u>(212)</u>
	<u><u>\$ 270,523</u></u>	<u><u>337,858</u></u>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水電設備</u>	<u>辦公及 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17,872	1,448,914	3,859	40,624	2,595,368	195,167	5,201,804
增 添	-	340	-	1,267	1,255	70,699	73,561
重 分 類	-	-	-	-	61,138	33,247	94,385 (註1)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u><u>\$ 917,872</u></u>	<u><u>1,449,254</u></u>	<u><u>3,859</u></u>	<u><u>41,891</u></u>	<u><u>2,657,761</u></u>	<u><u>299,113</u></u>	<u><u>5,369,750</u></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17,872	1,257,110	3,859	35,374	2,456,345	44,260	4,714,820
增 添	-	-	-	-	530	101,515	102,045
重 分 類	-	9,243	-	-	65,421	59,561	134,225 (註2)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u><u>\$ 917,872</u></u>	<u><u>1,266,353</u></u>	<u><u>3,859</u></u>	<u><u>35,374</u></u>	<u><u>2,522,296</u></u>	<u><u>205,336</u></u>	<u><u>4,951,090</u></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07,799	1,233,607	3,859	12,040	1,680,955	-	3,038,260
折 舊	6,396	23,418	-	630	77,080	-	107,524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u><u>\$ 114,195</u></u>	<u><u>1,257,025</u></u>	<u><u>3,859</u></u>	<u><u>12,670</u></u>	<u><u>1,758,035</u></u>	<u><u>-</u></u>	<u><u>3,145,784</u></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82,215	1,105,870	3,859	9,798	1,390,265	-	2,592,007
折 舊	6,396	38,903	-	533	76,158	-	121,990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u><u>\$ 88,611</u></u>	<u><u>1,144,773</u></u>	<u><u>3,859</u></u>	<u><u>10,331</u></u>	<u><u>1,466,423</u></u>	<u><u>-</u></u>	<u><u>2,713,997</u></u>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價值：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水電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總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810,073	215,307	-	28,584	914,413	195,167	2,163,544
民國112年3月31日	\$ 803,677	192,229	-	29,221	899,726	299,113	2,223,966
民國111年1月1日	\$ 835,657	151,240	-	25,576	1,066,080	44,260	2,122,813
民國111年3月31日	\$ 829,261	121,580	-	25,043	1,055,873	205,336	2,237,093

註1：係分別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及存貨轉列待驗設備及其他設備70,992千元及23,393千元。

註2：係分別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及存貨轉列待驗設備及其他設備125,436千元及8,789千元。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即112年1月1日餘額)	\$ 342,173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39,378
變動租賃給付	2,795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342,173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6,209
本期折舊	2,303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 38,512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6,997
本期折舊	2,303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29,300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月1日	\$ 305,964
民國112年3月31日	\$ 303,661
民國111年1月1日	\$ 312,381
民國111年3月31日	\$ 312,873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電腦軟體
民國112年1月1日	\$ <u>6,090</u>
民國112年3月31日	\$ <u>5,608</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5,992</u>
民國111年3月31日	\$ <u>5,052</u>

本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九)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2.3.31	111.12.31	111.3.31
預付設備款	\$ 25,527	96,519	51,662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075	3,244	3,282
	<u>\$ 28,602</u>	<u>99,763</u>	<u>54,944</u>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主係預付技術授權費等。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3.31	111.12.31	111.3.31
流動	\$ 7,171	7,141	7,054
非流動	304,174	305,978	311,345
	<u>\$ 311,345</u>	<u>313,119</u>	<u>318,399</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289</u>	<u>878</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266</u>	<u>275</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32</u>	<u>32</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361</u>	<u>3,369</u>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土地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土地用以興建廠房及辦公處所，租賃期間為二十年，該合約之租賃給付取決於當地公告地價之變動。本公司實質判斷該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員工宿舍、辦公室、辦公及其他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至五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本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2年1月至3月</u>	<u>111年1月至3月</u>
營業成本	\$ 64	68
推銷費用	6	5
研究發展費用	11	6
	<u>\$ 81</u>	<u>79</u>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12年1月至3月</u>	<u>111年1月至3月</u>
營業成本	\$ 2,904	2,576
推銷費用	185	164
管理費用	235	240
研究發展費用	378	325
	<u>\$ 3,702</u>	<u>3,305</u>

(十二)所得稅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2年1月至3月</u>	<u>111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4,929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屬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91,868千股、91,868千股及91,369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2.3.31</u>	<u>111.12.31</u>	<u>111.3.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766,680	1,812,614	1,741,705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62,533</u>	<u>59,748</u>	<u>103,168</u>
合計	<u>\$ 1,829,213</u>	<u>1,872,362</u>	<u>1,844,873</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分派現金45,934千元(每股0.5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45,685千元(每股0.5元)。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撥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議案。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及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或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者，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一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配 股 率(元)</u>	<u>金 額</u>	<u>配 股 率(元)</u>	<u>金 額</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0	<u>275,603</u>	3.0	<u>274,107</u>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500,000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499,000股，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係給予日股票收盤價減除發行價格為92.75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以每股46.75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依公司整體績效指標及個人績效指標達成狀況及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50%。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以發行價格買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450,000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442,000股，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係給與日股票收盤價減除發行價格為231.80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以每股44.70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依公司整體績效指標及個人績效指標達成狀況及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50%。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以發行價格買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權利股票之數量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499	219
本期買回待註銷數量	(6)	-
3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493</u>	<u>219</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6,464千元及11,040千元，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股數單位：千股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30,173)	19,71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1,369	91,1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3)	0.2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調整		
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19,714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1,1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7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1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1,332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22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將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擬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主要地區市場：		
大陸	\$ 199,542	192,411
美國	16,265	88,991
英國	26,168	79,689
臺灣	20,862	19,416
其他國家	64,586	70,044
	\$ 327,423	450,551
主要產品：		
磊晶片製造銷售	\$ 324,037	444,811
其他	3,386	5,740
	\$ 327,423	450,551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12.3.31	111.12.31	111.3.3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242,963	460,612	331,518
減：備抵損失	(2,532)	(2,292)	(945)
	<u>\$ 240,431</u>	<u>458,320</u>	<u>330,573</u>
合約負債	<u>\$ 1,971</u>	<u>2,472</u>	<u>6,21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472千元及7,463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及不低於百分之八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2,769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277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稅前淨損，因此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2,533千元及37,297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253千元及4,662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 4,886</u>	<u>1,773</u>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2年1月至3月</u>	<u>111年1月至3月</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3,958)	12,9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評價利益(損失)淨額	502	(131)
其 他	<u>367</u>	<u>95</u>
	<u>\$ (3,089)</u>	<u>12,952</u>

3.財務成本

	<u>112年1月至3月</u>	<u>111年1月至3月</u>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1,289	878
銀行借款	<u>3</u>	<u>-</u>
	<u>\$ 1,292</u>	<u>878</u>

(十九)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險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分別約48.69%、67.29%及60.01%係集中於少數客戶，其佔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餘額分別約為56.93%、82.62%及79.95%，本公司於報導期間內未因該等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收回可能性。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備抵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質押擔保之定期存單等（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減損提列或迴轉之情事。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 5 年
112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金融負債	\$ 547,194	547,194	547,194	-	-	-	-
租賃負債	311,345	404,784	6,127	6,127	12,254	36,762	343,514
	<u>\$ 858,539</u>	<u>951,978</u>	<u>553,321</u>	<u>6,127</u>	<u>12,254</u>	<u>36,762</u>	<u>343,514</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金融負債	\$ 383,884	383,884	383,884	-	-	-	-
租賃負債	313,119	407,848	6,127	6,127	12,254	36,762	346,578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18	18	18	-	-	-	-
	<u>\$ 697,021</u>	<u>791,750</u>	<u>390,029</u>	<u>6,127</u>	<u>12,254</u>	<u>36,762</u>	<u>346,578</u>
111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金融負債	\$ 349,415	349,415	349,415	-	-	-	-
租賃負債	318,399	417,038	6,127	6,127	12,254	36,762	355,768
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71	71	71	-	-	-	-
	<u>\$ 667,885</u>	<u>766,524</u>	<u>355,613</u>	<u>6,127</u>	<u>12,254</u>	<u>36,762</u>	<u>355,768</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3.31			111.12.31			111.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443	30.45	378,881	19,305	30.71	592,854	13,341	28.625	381,88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08	30.45	24,604	-	-	-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92	30.45	30,192	4,560	30.71	140,029	4,142	28.625	118,57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	740	30.71	22,725	1,590	28.625	45,514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分別為(3,958)千元及12,988千元。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幣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369千元及6,32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重覆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含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外，餘列示如下：

	帳面 金額	112.3.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u>27</u>	-	27	-	2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5,773	-	-	-	-
應收帳款淨額	240,43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8,70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5,446</u>	-	-	-	-
小計	<u>\$1,960,35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547,194	-	-	-	-
租賃負債	<u>311,345</u>	-	-	-	-
小計	<u>\$ 858,539</u>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43,506	-	-	-	-
應收帳款淨額	458,320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5,439	-	-	-	-
小計	\$ 2,117,2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383,884	-	-	-	-
租賃負債	313,119	-	-	-	-
小計	\$ 697,0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18	-	18	-	18
			111.3.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27,10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330,57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5,554	-	-	-	-
小計	\$ 2,073,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349,415	-	-	-	-
租賃負債	318,399	-	-	-	-
小計	\$ 667,8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71	-	71	-	71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i)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ii)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iii)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之移轉。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衍生金融工具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產能之需求，同時確保公司具有足夠且必要之財務資源以支應未來之營運資金需求、資本支出、研究發展活動支出、股利支出及其他營業需求。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2.3.31</u>	<u>111.12.31</u>	<u>111.3.31</u>
負債總額	\$ 921,655	760,883	766,27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95,773)	(1,643,506)	(1,727,104)
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8,700)	-	-
淨負債	\$ <u>(782,818)</u>	<u>(882,623)</u>	<u>(960,828)</u>
權益總額	\$ <u>4,011,293</u>	<u>4,356,539</u>	<u>4,303,043</u>
負債資本比率	<u>(19.52)%</u>	<u>(20.26)%</u>	<u>(22.33)%</u>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租賃負債</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13,119
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774)
民國112年3月31日餘額	\$ <u>311,345</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17,788
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2,184)
非現金之變動	
變動租賃給付	2,795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u>318,399</u>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271	4,712
退職後福利	117	117
股份基礎給付	1,097	3,622
	<u>\$ 5,485</u>	<u>8,451</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四)。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3.31	111.12.31	111.3.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受限制銀行存款)	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南科土地租賃及承作遠匯保證金	\$ 15,138	15,132	15,2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為購買設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2.3.31	111.12.31	111.3.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	-	15,385

2.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國內外廠商訂定購買設備及委託工程合約總價款(未含稅)分別為280,423千元、312,553千元及361,137千元，尚未支付且尚未開立信用狀之價款分別為52,525千元、105,503千元及114,639千元。

(二)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1月至3月			111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5,421	22,390	77,811	63,719	25,134	88,853
勞健保費用	5,564	2,111	7,675	4,910	2,523	7,433
退休金費用	2,968	815	3,783	2,644	740	3,384
董事酬金	-	50	50	-	327	32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531	855	3,386	1,956	1,368	3,324
折舊費用	98,606	11,221	109,827	112,209	12,084	124,293
攤銷費用	169	604	773	52	1,290	1,342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未適用避險會計，期末衍生性金融工具說明請詳附註六(二)，本期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聯亞光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7,674,640	8.35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5,215,774	5.67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主要為從事磊晶片單一產品製造及銷售，歸屬為單一報導部門，部門之財務資訊與財務報告相同。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相同。